

证券代码：300280

证券简称：南通锻压

公告编号：2016-083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包括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2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已于2016年2月6日与新纪元期货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新纪元协转通1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000025），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800万元认购“新纪元协转通1号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与深圳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新华富时-东旭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NCFS-ZG-2016-15-009），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300万元认购“新华富时-东旭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以上信息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3、根据自有闲置资金的实际结余状况，公司于2016年3月4日与新纪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纪元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订了《新纪元稳健4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000058），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900万元认购“新纪元稳健4号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与新纪元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签订了《新纪元开元11号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00000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6,800 万元认购“新纪元开元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与江苏成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安投资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成安基金特殊机会并购并购私募基金二期基金合同》（合同编号：CAJJ-201602-005），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000 万元认购“成安基金特殊机会并购并购私募基金二期基金”产品。

4、公司与新纪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成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5、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6 日期间共使用自有资金 12,700 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15.68%。

二、管理人基本情况

（一）新纪元公司

管理人名称：新纪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淮海东路153号

法定代表人：刘莎

注册资本：人民币37,520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成安投资公司

管理人名称：江苏成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30号华泰证券广场3号楼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颖燕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托管人基本情况

（一）杭州银行

托管人名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46号

法定代表人：陈震山

注册资本：人民币235,569.92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二）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公司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100号

法定代表人：胡庆华

总行注册资本：人民币2,836,558.52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外汇存款，外汇汇款，外汇兑付，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总行授权的外汇借款，总行授权的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国信证券

托管人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注册资本：人民币820,000万元

公司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金融产品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股票期权做市。

四、合同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新纪元公司签订的合同（一）主要内容

1、委托人：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管理人：新纪元期货有限公司

3、托管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资产管理计划的名称：新纪元稳健4号资产管理计划

5、资产管理计划的类别、规模：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合计划规模不低于200万份。委托人数不少于2人、不超过200人。

6、运作方式：封闭运行，不设开放期。

7、存续期限：本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限为24个月，自资产管理计划的成立之日起计算。

8、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委托资产的增值，为委托人谋求稳定的投资回报。

9、投资范围：债券、基金、集合计划，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固定收益类产品，闲置资金可投资于流动性较强的现金类资产，包括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到期日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国债、期限在30天以内（含30天）的债券逆回购，现金管理类集合计划等。

10、投资比例：债券、基金、集合计划，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固定收益类产品投资比例为0%-100%；现金类资产投资比例为0%-100%。

11、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分配：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包括计划投资所得红利、债券利息、银行存款利息以及其他收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9%，自计划成立之日起每六个月后分配一次。

12、风险提示

投资本资产管理计划可能面临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技术风险、操

作风险、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等。

13、风险控制

(1) 本资管计划投资范围仅为“中信民悦39号翰瑞应收账款流动化信托项目”项下的优先级信托收益权。

(2)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还款保证人，江苏翰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镇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履行清偿标的债权的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公司与新纪元公司签订的合同(二) 主要内容

1、委托人：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管理人：新纪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3、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资产管理计划的名称：新纪元开元11号资产管理计划

5、资产管理计划的类别：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6、运作方式：封闭运行，不开放参与、退出。

7、存续期限：本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限为12个月，自资产管理计划的成立之日起计算。产品存续期间，管理人有权提前宣布产品终止。

8、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委托资产的增值，为委托人谋求稳定的投资回报。

9、投资策略：根据宏观判断进行相关资产配置，通过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业协会备案发行的契约式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现金类资产等方式实现资产增值。

10、投资范围：(1) 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业协会备案发行的契约式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 现金及等价物（银行活期存款、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债券逆回购）。

11、投资禁止行为：为维护资产委托人的合法权益，本计划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承销证券；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向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出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本合同及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12、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分配：资产管理计划的收益包括通过契约型私募基金和资管计划投资赎回产生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以及其他收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9%，本资管计划存续期不进行分配，到期后清算本金和收益。

13、风险提示

投资本资产管理计划可能面临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购买力风险、债权收益率曲线风险、再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等风险因素。

14、风险控制

(1) 北京鑫聚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意最迟于2017年11月16日前受让上述资产管理合同项下的全部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并已签订《北京鑫聚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远期转让协议》。

(2) 北京鑫聚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为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中的份额本金及预期固定年化收益安全进行担保，担保金额为份额本金6,800万人民币和固定年化收益率9%。

(三) 公司与成安投资公司签订的合同主要内容

1、投资者：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管理人：江苏成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托管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基金的名称：成安基金特殊机会并购私募基金二期

5、基金类型及管理人类型：本基金为其他投资基金，本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主要类别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申请的其他业务类型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其他投资基金。

6、运作方式：不定期开放

7、发行总规模：不低于1000万元，且不超过8000万元。

8、投资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本基金财产的增值。

9、投资范围：本基金主要以有限合伙人名义投资于“上海成安羲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投资于四大资产管理公司的不良资产包，投资资金闲置时可投资于银行存款、银行理财。

10、存续期限：本基金的预计存续期限为2年，自本基金成立日起算；基金预计存续期限内，基金财产全部变现完毕的，本基金提前终止。优先级及劣后级份额根据投资期限不同分为A类、B类、C类三类投资单元，其中A类单元投资期限为12个月，B类单元投资期限为18个月，C类单元投资期限为24个月。公司本次购买的为优先级A类投资单元，投资期限12个月。

11、风险控制：本基金不少于25%的规模由劣后级投资人—江苏中润国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劣后级投资人以其所有投资款为限对优先级投资人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保障。

12、投资禁止行为：本基金财产禁止从事下列行为：（1）承销证券；（2）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4）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投资者之外的任何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进行利益输送；（5）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6）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以及本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13、增信措施：中润国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保证公司投资的《成安基金特殊机会并购私募基金二期》的本金、收益安全，如发生逾期兑付情形，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

14、基金财产的分配：对于优先级份额，本基金自基金成立日开始每满三个月分配一次收益，分配时间为基金成立日开始每满三个月后的5个工作日内，最后一次收益在投资期限届满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随同投资本金一同分配。业绩比较基准为10.5%。

15、风险提示

投资本基金可能面临资金损失风险、基金运营风险、募集或备案失败风险、投资标的风险、预警\止损操作（如有）可能引起的特定风险、关联交易风险、税收风险、法律和政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等风险因素。

五、资金来源

本次认购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六、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公司及

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购买时间	赎回时间	已获收益 (万元)
新纪元协转通1号资产管理计划	6,800.00	2016年2月6日	2016年11月15日	527.90
新华富时-东旭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300.00	2016年2月24日	存续期内	42.14
新纪元稳健4号资产管理计划	2,900.00	2016年3月7日	存续期内	136.00

八、其他事项

公司在近12个月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形。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相符。

九、备查文件

- 1、《新纪元稳健4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新纪元开元11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成安基金特殊机会并购私募基金二期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